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合同印校

项目名称：林州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新能源城市公交车更新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林财公开采购-2025-GK9-3

甲 方：林州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

乙 方：北汽福田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9 月 3 日

甲方：林州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北汽福田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招标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林州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新能源城市公交车更新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林财公开采购-2025-GK9-3

（2）项目内容：

①采购标的及数量：8.5 米纯电动城市客车 2 辆

品牌：福田 规格型号：BJ6851EVCA-31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具体见附件。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 ☐ 否

（3）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 部门集中采购 ☐ 分散采购

（4）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 单一来源 ☐ 框架协议 ☐ 其他：_____

（5）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 否

（6）合同是否分包：☐ 是 ☒ 否

（7）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 否

（8）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 ☒ 否

（9）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 ☒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是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是 ☒否

(10)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1320000 元

大写：壹佰叁拾贰万元整元整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

(3) 付款方式：

☐全额付款：_____

☒分期付款：甲方应于合同签订后向乙方支付 50%的预付款，剩余 50%于车到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一
次性付清（均以电汇形式支付）。

☐成本补偿：_____

☐绩效激励：_____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5 年 8 月 25 日，完成日期：2025 年 9 月 30 日。

(2) 履约地点：安阳林州市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林州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_____ ☒否

(2) 履约验收时间：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中标（成交）通知书

(3) 投标（响应）文件

(4) 采购文件

(5)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其他约定

发票开给车辆使用方：林州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581MA3XEM4G52）

7. 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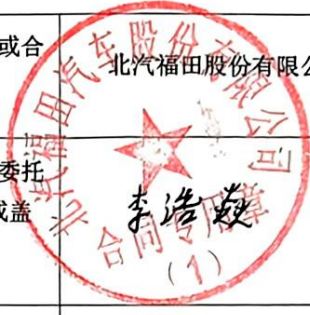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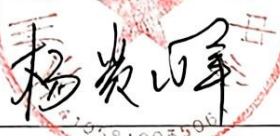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9月3日

合同订立地点：安阳林州市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 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林州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 同章）	北汽福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 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或盖 章）	
住 所	安阳市林州市太行路 19 号	住 所	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 15 号
联 系 人	杨贵峰	联 系 人	李浩焱
联系电话	18637253519	联系电话	16638502143
通信地址	安阳市林州市太行路 19 号	通信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 15 号
邮政编码	456500	邮政编码	102200
电子邮箱	lzsgjgs@163.com	电子邮箱	lihaoyan3@foton.com.cn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1241058141747392X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2029043
		开户名称	建行北京沙河支行
		开户银行	建行北京沙河支行
		银行账号	11001016000056038212